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
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皓宇检字(JGYS22)第010号

建设单位：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

建设单位：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荣术

编制单位：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鄢广宇

项目负责人：王建

建设单位：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111530066

传真：--

邮编：410325

地址：浏阳市沙市镇河背村

编制单位：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731-83839588

传真：0731-83839588

邮编：410300

地址：浏阳市荷花办事处荷塘路29号

前 言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单位租赁浏阳市沙市镇河背村梦雅床垫厂生产车间，设置搅拌区、切割焊接区、制板区、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年生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项目总投资约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租赁面积约4190平方米。

2022年3月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湖南百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22年4月13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对该环评报告表予以批复（长环评（浏阳）（2022）66号）。2022年7月16日，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在网上进行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91430181MA7CYNXJ4J001Y，有效期限为2022年7月16日至2027年7月15日。目前该项目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式投入使用并且运行正常，企业启动自主环保验收工作。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委托我公司（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项目现场进行了勘察。对照《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和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文件长环评（浏阳）（2022）66号的要求及其国家相关的规定，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在现场踏勘的基础上，我单位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22年6月21日~22日对该项目实施了现场监测、对环保整改要求及落实的情况现场进行核查，根据监测情况、样品分析结果，编制了《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浏阳市沙市镇河背村				
主要生产内容	轻钢骨架复合板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20人，工作制度为年生产300天，一天1班，一班8小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年3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年4月		
调试时间	2022年6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年6月21日~2022年6月22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南百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万元	比例	4%
实际总概算	500万元	环保投资	20万元	比例	4%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2015年1月1日起实施）。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并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正）。 5、《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 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				

	<p>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p> <p>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p> <p>9、国务院（2017）第682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p> <p>10、《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11、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p> <p>12、湖南百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2022年3月）。</p> <p>13、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长环评（浏阳）〔2022〕66号）。</p> <p>14、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基础性技术资料及其它各种批复文件。</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 污水排放标准</p> <p>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再用作农肥。</p> <p>2 废气排放标准</p> <p>颗粒物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2和表3中相应限值要求。</p> <p>3 噪声排放标准</p> <p>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p> <p>4 固废排放标准</p> <p>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p>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工程建设内容：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租赁浏阳市梦雅床垫厂生产车间，租赁面积为4190m²，车间内布置有搅拌区、切割焊接区、制板区、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年生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主要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项组成，项目组成情况详见表2-1。

经现场踏勘及资料核对，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未发生较大变化。项目环评阶段与实际建设情况对比情况见表2-1。

表2-1 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项目类别	内容	环评设计功能及规模	实际功能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为4000m ² ，其中搅拌区建筑面积为300m ² 、切割焊接区建筑面积为300m ² 、原料堆放区300m ² 、成品堆放区建筑面积为300m ² 、制板区建筑面积为2600m ²	1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为4000m ² ，其中搅拌区建筑面积为300m ² 、切割焊接区建筑面积为300m ² 、原料堆放区300m ² 、成品堆放区建筑面积为300m ² 、制板区建筑面积为2600m ²	无变化
辅助工程	办公楼	1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为40m ²	暂未建设	有变化
	食堂	1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为50m ²	暂未建设	有变化
	宿舍	1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为100m ²	1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为100m ²	无变化
储运工程	原料堆放区	建筑面积为300m ² ，水泥、珍珠岩为袋装堆放贮存	建筑面积为300m ² ，水泥、珍珠岩为袋装堆放贮存	无变化
	成品堆放区	建筑面积为300m ²	建筑面积为300m ²	无变化
	厂内运输	使用拖拉机、手推车及人工进行运输	使用拖拉机、手推车及人工进行运输	无变化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均为井水	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均为井水	无变化
	供电	供电为由当地供电所提供	供电为由当地供电所提供	无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水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隔油沉淀池+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山地绿化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山地绿化	未建食堂，无食堂废水及食堂油
	废气	水泥、珍珠岩上料废气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达标排放；切割焊接废气加强厂内通风；食堂油烟经净化器及排烟竖管后从	水泥、珍珠岩上料废气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达标排放；切割焊接废气加强厂内通风	

	食堂屋顶排放		烟产生
固废	生活垃圾、边角料、焊渣及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边角料、焊渣及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	无变化
噪声	生产设备均设置于厂房内，并采取基础减振和消声措施，合理布局、距离衰减	生产设备均设置于厂房内，并采取基础减振和消声措施，合理布局、距离衰减	无变化

1、根据表2-1，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与环评阶段建设内容及规模相比，主要是暂未建设办公楼及食堂。

2、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环评阶段与验收阶段建设地点、生产工艺未发生改变，验收阶段总占地面积、建筑面积、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较环评阶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涉及生产规模的变化，无重大变动。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2-2。

表2-2 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型号	备注
1	搅拌机	3	3	JS500	原料搅拌
2	二氧保护焊机	15	15	NBC-250	焊接型钢
3	等离子切割机	6	6	LGK8-40	切割原料
4	切割机	3	3	BS216B	切割原料
5	拖拉机	3	3	/	运输水泥

项目产品情况详见表2-3。

表2-3 主要产品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1	轻钢骨架复合板	m ²	20万	20万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4 主要原辅材料清单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设计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最大暂存量	规格/包装	备注
1	水泥	4000	4000	80	t	外购，袋装
2	珍珠岩	2600	2600	50	t	外购，袋装
3	型钢	3000	3000	100	t	外购
4	二氧化碳	240	240	30	t	外购
5	焊丝	3	3	0.2	t	外购
6	水	4800t/a				井水
7	电	5万KW·h				市政电网供电

注：本项目原材料不涉及砂石

(2) 项目水平衡

(1) 给水

本项目供水水源为井水，厂内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搅拌用水及养护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搅拌用水约为 $12\text{m}^3/\text{d}$ ($3600\text{m}^3/\text{a}$)，养护用水约为 $3\text{m}^3/\text{d}$ ($900\text{m}^3/\text{a}$)，厂内员工20人，生活用水量为 $1\text{m}^3/\text{d}$ ($300\text{m}^3/\text{a}$)。

(2) 排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0.8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text{m}^3/\text{d}$ ($240\text{m}^3/\tex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山地绿化。

(3) 水平衡图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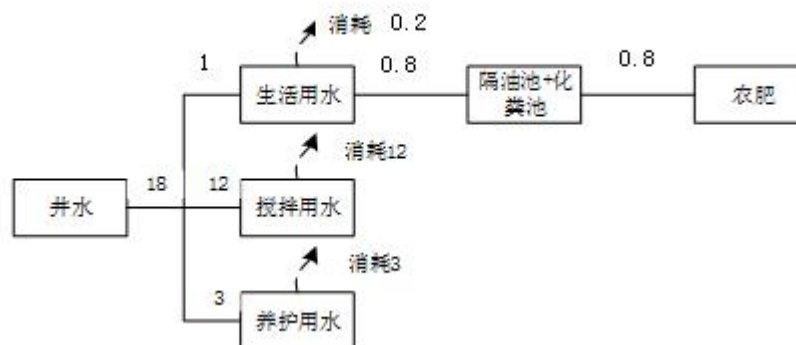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工艺流程图及产物环节

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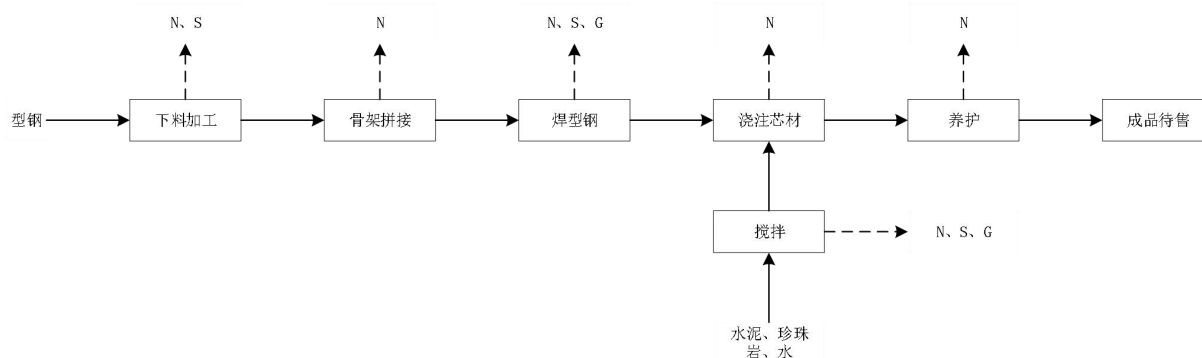


图2-1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1、下料加工工序：将外购的型钢使用切割机切割出豁口，该过程会产生切割废气及噪声；

2、骨架拼接：将切割好的型钢平放在地面上并且进行拼接成型，该过程会产生噪声；

3、焊型钢：使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把拼接好的型钢焊接，先点焊，调整正确后再满焊，该过程会产生焊接废气及噪声；

4、浇注芯材工序：将制版台面清理干净后，将焊接好的钢框放置于台面上，把水泥、珍珠岩、水通过混凝土搅拌机混合均匀制成轻骨料，使用手推车将轻骨料运送到制版区。把手推车里的轻骨料直接倒入焊接好的钢框里，边浇注边振捣，振动过程中要用灰刀将轻骨料向框底挤压，要求芯材压实均匀、平整，该过程会产生上料废气及噪声；

5、养护工序：按时往钢骨架轻型板上浇水，保持板面潮湿状态，并用塑料布包裹，养护时间不少于7天。

主要污染工序：

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后的主要污染工序如下：

(1) 废气：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粉尘及油烟废气。

(2) 废水：本项目生产用水全部蒸发，故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员工在厂内食宿，产生生活污水。

(3) 噪声：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搅拌机、二氧化碳保护焊机等，所有设备均置于车间内。噪声源等效声级在75-85dB（A）。

(4) 固体废弃物：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边角料、焊渣及废包装及收集粉尘。

项目环保投资落实情况调查

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为500万元，环保投资为20万元，占总投资4%，实际总投资50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4%。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2-5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表

污染类型	治理对象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	生产粉尘		布袋除尘器+15米排气筒	13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2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5
	一般固废	边角料、废包装材料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1.5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回用于生产	
噪声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合理布局	3
合计				20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水泥、珍珠岩上料工序粉尘、焊接、切割工序粉尘。

水泥、珍珠岩上料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焊接、切割工序粉尘采取使用封闭式厂房、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全部蒸发，故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部分员工在厂内住宿，产生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再用作农肥。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搅拌机、二氧化碳保护焊机等，所有设备均置于车间内。噪声源等效声级在 75-85dB（A），通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车间主要噪声设备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设备基础减振后，可有效降低项目噪声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边角料、焊渣及废包装及收集粉尘。

（1）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 20 人，人均生活垃圾按 1kg/人·d 计，则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6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一般固废

①边角料

本项目边角料的产生量约为原料的 0.1%，项目年使用原料为 9600t，则产生量约为 9.6t/a，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②收集粉尘

粉尘收集装置收集粉尘，根据废气分析可知，收集粉尘量约 2.058t/a，回用于生产。

③焊渣及废包装

本项目焊渣及废包装约为 1 t/a，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表3-2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污情况汇总表

名称	属性	年度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生活垃圾	/	6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边角料	一般固废	9.6	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焊渣及废包装		1	
收集粉尘		2.058	回用于生产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经综合分析，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土地利用规划要求，选址可行，总平面布置合理。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固废可得到妥善利用，噪声不会出现扰民现象，项目建设及运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项目建设可行。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长环评（浏阳）〔2022〕66号），详见附件。

三、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落实情况检查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的建设履行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批复要求，按照初步设计环保篇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该项目实际建设地点、生产设备、实际生产方案、生产规模、总投资额等都与批复内容基本相符。具体见环评批复要求及建设落实情况对照表。

表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结论
1	（一）项目应加强水污染控制，切实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食堂废水须经隔油池隔油再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再用作农肥，需配套设置灌溉设施。项目不设置废水排放口。	1、项目采取雨污分流； 2、项目暂未建设食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再用作农肥； 3、项目未设置废水排放口。	已落实

2	<p>(二) 项目应加强大气污染控制。项目原材料中水泥、珍珠岩均为袋装，水泥、珍珠岩上料工序产生的粉尘需经集气罩收集再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另需采取使用封闭式厂房、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确保项目粉尘排放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2和表3中相应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必须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p>	<p>1、项目原材料中水泥、珍珠岩均为袋装，水泥、珍珠岩上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再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布袋除尘器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2中相应限值要求；</p> <p>2、项目采取使用封闭式厂房、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限值要求；</p> <p>3、项目未设置食堂，不产生食堂油烟。</p>	已落实
3	<p>(三) 项目应加强噪声污染控制。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墙体隔声、吸声、消声、合理布局等综合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p>	<p>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墙体隔声、吸声、消声、合理布局等综合措施，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等效声级测试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已落实
4	<p>(四) 加强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和利用。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做好固废的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包装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可外售物资回收公司；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按可回收和不可回收分类收集、贮存，其中可回收成分送废品收购站回收，不可回收成分委托当地环卫部门送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p>	<p>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包装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按可回收和不可回收分类收集、贮存，其中可回收成分送废品收购站回收，不可回收成分委托当地环卫部门送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p>	已落实
5	<p>(五) 排污口必须按照生态环境部的有关规定进行设置、施工，并设置统一的标志。</p>	<p>本项目排污口按照生态环境部的有关规定进行设计、施工，并设置统一的标志。</p>	已落实
6	<p>(六) 建立严格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做到防治污染设施有专人管理，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切实做到所有外排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排放。</p>	<p>项目建立了环境保护和管理制度，厂区设立了兼职的环保管理员，负责厂内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保养等工作。</p>	已落实
<p>根据表4-1对照结果，项目环评批复要求措施6条，项目均基本落实</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一、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准确性、精密性和可比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现场控制

（1）项目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监测，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记录。

（2）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监测点位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3）采样人员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认真填写了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2、验收监测人员项目参加环保设施验收采样和测试人员均持证上岗。

3、验收监测分析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监测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

（2）所有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鉴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3）样品测定过程中按规定进行质控样测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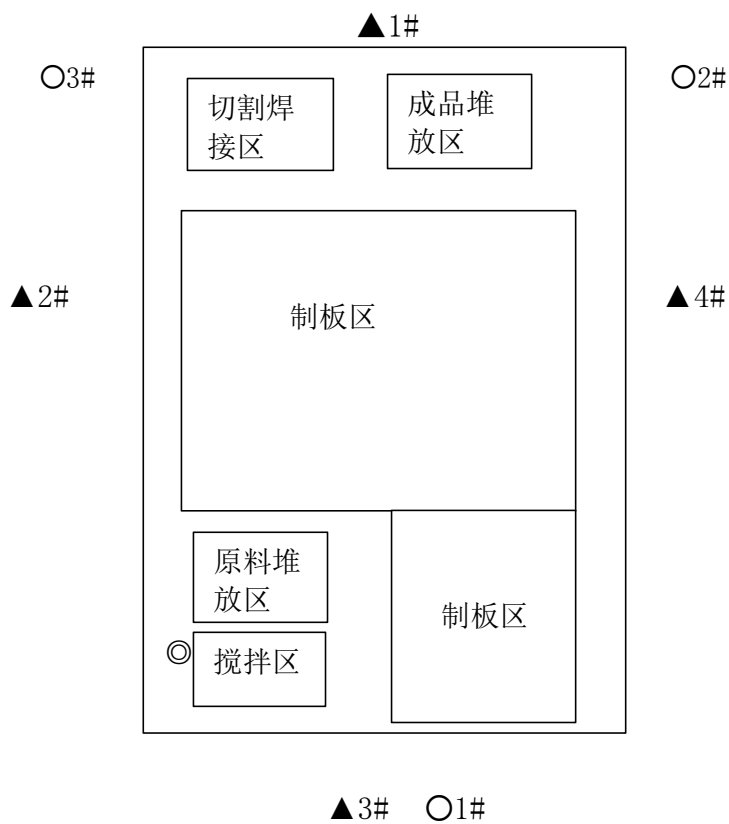
（4）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二、检测项目、方法和设备：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6228型声级计 YQ-011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电子天平AEY-220 YQ-018	/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	3012H自动烟气测试仪（YQ-010） 电子天平 AEY-220（YQ-018）	20mg/m ³

三、监测点位示意图：

↑ 北



图例：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噪声监测点位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一、验收监测方案：

根据《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长环评（浏阳）〔2022〕66号）的要求，通过对项目生产现场的踏勘，了解项目的生产工艺及流程，调查和分析了项目营运生产中各类污染物的产生情况、主要的污染因子、污染物治理设施、污染物排放的实际状况等情况后，制定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如下。

表6-1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

项目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气	有组织废气	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连续采样2天，等时间间隔采集3次样品	GB4915-2013
		布袋除尘器进口	颗粒物	连续采样2天，等时间间隔采集3次样品	/
	无组织废气	在厂界上风向设1个点，下风向设2个监控点	颗粒物	连续采样2天，等时间间隔采集3次样品	GB4915-2013
噪声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侧厂界外1m处，测点高1.2m。	等效连续A声级Leq(A)	监测2天，昼间监测1次。	(GB12348-2008) 2类标准

备注：项目夜间不生产，故未对其夜间噪声进行监测。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工况记录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年第9号），本项目属于无明显生产周期、稳定、连续生产的建设项目。本项目监测时所有的设备均正常开启，同时，辅助设备正常运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具体生产情况见表7-1。

表7-1 监测期间工况记录表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检测时生产能力
2022年6月21日	年生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	生产600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日
2022年6月22日	年生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	生产600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日

二、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使用标准说明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颗粒物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2和表3中相应限值要求。

2、验收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2.1、废水验收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废水外排。

2.2、废气验收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表7-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天气	风向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湿度(%)
2022.6.21	晴	南	28~31	99.6~100.2	<5	48~53
2022.6.22	阴	南	27~29	100.1~100.7	<5	78~83

表7-3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标干流量 (m ³ /h)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布袋除尘器进口	2022. 6. 21	第一次	6384	92.6	0.59
		第二次	6328	98.9	0.62
		第三次	6206	117.4	0.73
	2022. 6. 22	第一次	6105	109.9	0.67
		第二次	6180	110.5	0.68
		第三次	6208	122.6	0.76

表7-4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标干流量 (m ³ /h)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2022. 6. 21	第一次	7300	<20	/
		第二次	7275	<20	/
		第三次	7263	<20	/
	2022. 6. 22	第一次	7384	<20	/
		第二次	7337	<20	/
		第三次	7305	<20	/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表2中标准限值			/	20	/

根据检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

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颗粒物89.2%~91.8%。

表7-5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颗粒物 (mg/m ³)
2022. 6. 21	厂界上风向1#	第一次	0.167
		第二次	0.131
		第三次	0.189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0.465
		第二次	0.430
		第三次	0.453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0.465
		第二次	0.467
		第三次	0.434
2022. 6. 22	厂界上风向1#	第一次	0.184
		第二次	0.148
		第三次	0.131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0.479
		第二次	0.463
		第三次	0.448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0.479
		第二次	0.445
		第三次	0.467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标准			0.5

根据检测结果，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检测指标测试结果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标准限值要求。

2.3、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 (A)

检测项目及测试时间 测试点位	厂界噪声（昼间）	
	2022.6.21	2022.6.22
厂界外以北1米处1#	54.3	58.6
厂界外以西1米处2#	52.8	53.1
厂界外以南1米处3#	52.2	57.3
厂界外以东1米处4#	53.0	54.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60	60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厂界噪声等效声级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单位租赁浏阳市沙市镇河背村梦雅床垫厂生产车间，设置搅拌区、切割焊接区、制板区、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年生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项目总投资约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租赁面积约4190平方米。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与环评阶段建设内容及规模相比，基本无变动。根据现场勘查，环评阶段与验收阶段建设地点、生产工艺未发生改变，验收阶段总占地面积、建筑面积、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较环评阶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涉及生产规模的变化，无重大变动。

2、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废水外排。

3、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检测指标测试结果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标准限值要求。

4、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昼间等效声级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二、验收监测结果考核评价

1、监测工况

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生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监测期间经营能力生产600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日，生产能力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90%。验收监测数据有效，监测过程中属于正常运营、工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措施6条，项目均基本落实。

3、验收总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通过监测和现场环保检查，项目工程已按设计要求进行建设，项目的建设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要求，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环保设施已安装并投入正常运行使用。通过现场检查，项目基本落实了设计、环评要求和其它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根据本次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现场采样及分析，项目产生的废气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另外经现场调查，固体废弃物、废水均能得到妥善处置，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所采取的环保对策措施均基本满足环评及批复的要求。

附表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 （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浏阳市沙市镇河背村					
	行业类别	C3311金属结构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2年4月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20万平方米轻钢骨架复合板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2年6月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4		
	环评审批部门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长环评（浏阳）（2022）66号			批准时间	2022年4月13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4		
	废水治理	万元	废气治理	万元	噪声治理	万元	固废治理	万元	绿化及生态	万元	其它	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h/a）					
建设单位	湖南雄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410325		联系电话	13111530066		环评单位	湖南百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